证券代码:002101　　证券简称:广东鸿图　　公告编号:2020-16

#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广东鸿图 | 股票代码 | 002101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莫劲刚 | 谭妙玲 | |
| 办公地址 |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222号天盈广场东塔3001 |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222号天盈广场东塔3001 | |
| 电话 | 020-38856709 | 020-38856709 | |
| 电子信箱 | mjg@ght-china.com | tml@ght-china.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划分为以下四大业务板块:

(一)精密铝合金压铸件业务

公司专注于精密铝合金压铸件的设计和生产制造,产品主要用于汽车、通讯和机电行业,包括:用于汽车发动机、变速箱配件的缸盖罩、油底壳、变速器壳体、离合器壳体、齿轮室以及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和车身结构件的电池箱壳体、减震塔、副车架等,及用于通讯基站发射机的箱体、散热器、盖板等以及各类电机零部件。

(二)汽车内外饰件业务

宁波四维尔主要从事汽车内外装饰件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与售后服务,主要产品包括汽车外饰件系列产品(汽车标牌、散热器格栅、车轮盖、装饰条等)、汽车内饰件系列产品(出风口、门扣手等)及其他塑料件产品(发动机罩)等,其中汽车标牌、散热器格栅、出风口、装饰条为宁波四维尔的主力产品。

(三)专用车业务

宝龙汽车的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防弹运钞车、军警车、民用防弹车、休旅车、救护车、检测车、低速电动车、残疾人无障碍车和工程车等专用车产品。

(四)投资业务

盛图投资及珠海励图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以产业基金、并购基金、股权投资、资本运作业务为主的投资平台,为上市公司的战略发展、产业升级和业务相关多元化提供投资服务与支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 | 2019年 | 2018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7年 |
|---|---|---|---|---|
| 营业收入 | 5,906,316,589.79 | 6,060,102,532.27 | -2.54% | 5,002,622,983.1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7,584,306.87 | 336,540,062.40 | -91.80% | 291,341,538.6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7,110,252.43 | 307,237,265.18 | -97.69% | 265,056,101.0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79,161,414.49 | 566,745,213.06 | 55.12% | 667,134,290.3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5 | 0.63 | -92.06% | 0.61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5 | 0.63 | -92.06% | 0.61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61% | 7.58% | -6.97% | 8.15% |
| | 2019年末 | 2018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7年末 |
| 资产总额 | 8,079,323,179.18 | 8,489,879,586.90 | -4.82% | 7,895,426,195.6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4,443,847,379.84 | 4,575,537,067.17 | -2.88% | 4,340,541,694.18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1,292,998,983.33 | 1,451,663,612.74 | 1,555,210,155.10 | 1,606,443,838.6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6,581,873.52 | 69,887,598.97 | 111,701,235.63 | -200,586,401.2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45,506,791.13 | 67,190,289.43 | 100,661,317.31 | -206,248,145.4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9,450,309.75 | 181,734,504.74 | 261,266,882.33 | 316,709,717.67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1,181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7,439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9.23% | 102,386,251 | 38,996,762 | | |
| 高要鸿图工业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1.74% | 62,492,395 | | 质押 | 26,000,000 |
|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0.01% | 53,315,598 | | | |
| 肇庆市高要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9.22% | 49,063,281 | 32,867,022 | 质押 | 23,698,511 |
| 上海四维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5.48% | 29,188,440 | 12,849,996 | 质押 | 21,450,000 |
| 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32% | 12,348,465 | | | |
| 钶迪(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83% | 9,741,760 | | | |
| 王志力 | 境内自然人 | 1.45% | 7,706,700 | | | |
| 上海科闻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04% | 5,542,272 | 5,542,272 | | |
| 宁波汇鑫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03% | 5,496,858 | 2,936,304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与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二者的控股股东同为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高要鸿图工业有限公司与肇庆市高要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后者为前者的控股股东;上海四维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宁波汇鑫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二者的实际控制人同为罗旭强;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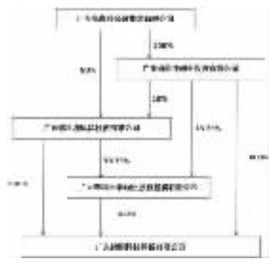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面对汽车行业销量下滑、中美贸易摩擦升级等严峻形势,公司以做强做优为中心,坚持"稳中求进",以稳销售、稳利润、稳生产、稳队伍为工作目标,按照董事会的总体部署和任务要求,立足主业,加强内控促进协同,为满足客户、员工、股东、社会的要求而不懈努力,按照年初制定的各项经营管理指标,扎实开展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在宏观经济下行、国内汽车产销量下跌、中美贸易战升级等严峻外部经营环境之下,通过采取一系列的"稳销售、稳利润、稳生产"措施,内增实力外扩市场,业务发展保持基本稳定,全年实现营业收入590,631.66万元,同比下降2.54%;全年实现业务利润45,035.22万元,同比下降13.35%;整体收入和盈利表现略优于行业水平。

但因受宏观经济下行、汽车行业疲软、专用车市场竞争加剧等多方面不利因素的影响,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于报告期末对因收购宝龙汽车和宁波四维尔两家公司股权所形成的商誉计提了合共29,358.50万元减值准备,导致公司全年的利润大幅下跌。

综上,公司2019年实现利润总额13,744.03万元,同比下降70.4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58.43万元,同比下降91.80%。

主要业务板块的情况如下:

1、压铸板块稳健发展,盈利能力稳中有升

压铸板块通过实施综合成本领先战略,快速反应抢占增量项目,加强5G通讯件市场开拓,建立柔性精益生产体系,微发组织效率与员工活力,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77,021.67万元,同比下降0.10%,归母净利润26,424.76万元,同比下降9.42%,若剔除加征关税5,961.00万元影响,归母净利润31,491.61万元,同比增加4.79%,盈利能力不断提升。

2、内外饰件板块强练内功,经营目标基本达成

内外饰件板块通过强化当期订单拓展,加大质量管控力度,提高资金管理效率,开展协同共享,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99,352.74万元,同比增长1.07%;归母净利润12,709.69万元,同比下降5.28%。

3、专用车板块逆势求变,但整体业绩未达预期

专用车板块加大研发投入,强化产品结构调整,率先在行业内推出纯电动运钞车、实现防弹车平民化,抢占市场先机,并研发了环境监测车、冷藏车、食品药品检测车等特殊行业用车,但受大环境市场低迷、汽车行业国五国六换挡、运钞车客户推迟采购等因素影响,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14,117.37万元,净利润-4,213.36万元,整体业绩未达预期。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产品名称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汽车类压铸件 | 3,646,841,101.87 | 898,507,736.14 | 24.64% | 2.90% | 6.41% | 0.82% |
| 汽车饰件 | 1,975,147,762.44 | 524,674,971.32 | 26.56% | 2.13% | -4.72% | -1.91%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大幅下降,主要是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29,358.50万元导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3月21日决议通过,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公司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A、首次执行日前后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a、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 | |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 | |
|---|---|---|---|---|---|
| 项目 | 计量类别 | 账面价值 | 项目 | 计量类别 | 账面价值 |
| 货币资金 | 摊余成本 | 841,969,934.15 | 货币资金 | 摊余成本 | 841,969,934.15 |
| 应收票据 | 摊余成本 | 148,306,788.73 | 应收款项融资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48,306,788.73 |
| 应收账款 | 摊余成本 | 1,682,515,761.08 | 应收账款 | 摊余成本 | 1,682,515,761.08 |
| 其他应收款 | 摊余成本 | 13,333,484.31 | 其他应收款 | 摊余成本 | 13,333,484.31 |
| 其他流动资产 | 摊余成本 | 236,102,687.97 | 其他流动资产 | 摊余成本 | 31,102,687.97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05,000,000.00 |

b、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 | |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 | |
|---|---|---|---|---|---|
| 项目 | 计量类别 | 账面价值 | 项目 | 计量类别 | 账面价值 |
| 货币资金 | 摊余成本 | 282,006,469.44 | 货币资金 | 摊余成本 | 282,006,469.44 |
| 应收票据 | 摊余成本 | 8,518,529.74 | 应收款项融资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8,518,529.74 |
| 应收账款 | 摊余成本 | 588,305,954.71 | 应收账款 | 摊余成本 | 588,305,954.71 |
| 其他应收款 | 摊余成本 | 881,999,868.06 | 其他应收款 | 摊余成本 | 881,999,868.06 |

B、首次执行日,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a、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 项 目 |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 重分类 | 重新计量 |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
|---|---|---|---|---|
| 摊余成本: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236,102,687.97 | | | |
| 加: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05,000,000.00 | |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31,102,687.97 |
| 应收票据 | 148,306,788.73 | | | |
| 加: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 | -148,306,788.73 | |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 加:自其他流动资产转入 | | 205,000,000.00 | |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205,000,000.00 |
| |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
| 加:自应收票据转入 | | 148,306,788.73 | |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148,306,788.73 |

b、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 项 目 |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 重分类 | 重新计量 |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
|---|---|---|---|---|
| 摊余成本: | | | | |
| 应收票据 | 8,518,529.74 | | | |
| 加: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 | -8,518,529.74 | |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
| |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
| 加:自应收票据转入 | | 8,518,529.74 | |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8,518,529.74 |

C、首次执行日,金融资产减值准备不存在需调节事项表。

D、不存在对2019年1月1日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年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新设子公司如下: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 年末净资产 | 合并日至年末净利润 |
|---|---|---|---|
| 华驭智能(深圳)有限公司 | 2019年5月 | -5,732.88 | -5,732.88 |
| 鲜达冷链物流服务(广州)有限公司 | 2019年8月 | -186,440.44 | -186,440.44 |
| 广东鸿图(南通)模具有限公司 | 2019年12月 | 0 | 0 |
| 四维尔丸井(武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 2019年11月 | 0 | 0 |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黎柏其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01　　证券简称:广东鸿图　　公告编号:2020-14

#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4日通过短信、电子邮件及书面等形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以现场与网络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经充分讨论和审议各项议案后,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管理团队2019年工作报告及2020年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相关数据详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商誉及其他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计提商誉及其他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及第十节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19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19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584,306.87元,母公司净利润为23,883,793.03元,遵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以2019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23,883,793.03元为基数,计提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2,388,379.3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00,056,713.62元,减去2018年度现金红利167,694,460.29元,2019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53,857,667.06元。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期末未分配利润553,857,667.06元转入下一年度。

公司最近三年的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238,638,042.49元,近三年公司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218,488,635.96元,占比109.22%,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01　　证券简称:广东鸿图　　公告编号:2020-15

#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4日分别以电话、邮件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在广州运营中心以现场与网络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毛志洪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研究,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相关数据详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年度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商誉及其他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宝龙汽车资产组中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13,313.28万元,对资产组除商誉外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19.65万元;对宁波四维尔资产组中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16,045.22万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依据充分,计提后能更加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对年度报告的专项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根据当前经济形势和公司实际情况制订的,制订程序和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年)》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专项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01　　证券简称:广东鸿图　　公告编号:2020-18

#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商誉及其他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于2019年年度终了对商誉等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发现商誉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对因收购广东宝龙汽车有限公司60%股权及宁波四维尔工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形成的商誉及其他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共29,578.1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宝龙汽车资产组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3,313.28万元,计提除商誉外资产减值准备219.65万元

公司于2016年7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广东宝龙汽车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24亿元人民币购买李雁来、王明方、罗大军和谢静持有的广东宝龙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龙汽车")5%、15%、25%、15%合共60%的股权。该收购事项形成商誉21,576.04万元。公司每年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2017年至2018年度已对该商誉计提减值准备8,262.76万元。

鉴于专用车市场竞争加剧和宝龙汽车2019年经营业绩不理想,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对截至2019年12月31日包含商誉的宝龙汽车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发现存在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聘请了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信")对包含商誉的宝龙汽车资产组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广东宝龙汽车有限公司包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20]第097号)。根据评估结论,公司宝龙汽车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为 13,772.62万元,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含商誉)为36,181.07万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应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由于宝龙汽车资产组(含商誉)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且低于的金额超过商誉余额,故需继续对资产组内除商誉外的其他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公司拟据之对宝龙汽车资产组中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13,313.28万元,对资产组除商誉外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19.65万元,并计入公司2019 年度损益,影响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480.21万元。

(二)宁波四维尔资产组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6,045.22万元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上海四维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钶迪机械配件有限公司(原名为慈溪市钶迪机械配件有限公司)、宁波汇鑫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科闻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星瑜投资有限公司、夏军6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向美国邦盛支付现金,向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8位交易对方合计所持有的宁波四维尔工业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向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肇庆市高要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深圳安鹏资本创新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截至2017年4月21日,公司完成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新增股份发行及上市手续。该收购事项形成商誉95,413.35万元。2017~2018年度,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于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商誉减值情形,未对该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2019 年以来,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汽车市场渐显颓势,国内全年汽车销量同比下滑比例超过8%。加上中美贸易战升级,对不景气的汽车行业更是雪上加霜。在不利环境下,宁波四维尔现有供货车型产量减少、甚至提前停产,部分供货的新车型推出时间延迟的情况频频发生。虽然经过努力,2019年经营业绩同比基本持平,但由于汽车行业不景气影响深远,市场预期较为悲观。尤其是国内年初爆发新冠疫情,经济短期停摆,疫情目前在全球蔓延,尚未得到有效控制。这些预计会对宁波四维尔后续业绩带来较大不利影响。

鉴于以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对截至2019年12月31日包含商誉的宁波四维尔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发现存在减值迹象。按照谨慎性原则,公司聘请了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信")对包含商誉的宁波四维尔资产组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价值进行评估,并于 2020 年 4 月21日出具了《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宁波四维尔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包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20]第123号)。据评估结论,宁波四维尔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为 195,517.45万元,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含商誉)为216,919.62万元。由于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公司据此确认因收购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发生的减值为16,045.22万元。因此,公司拟对宁波四维尔资产组中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16,045.22万元,并计入公司2019 年度损益,影响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045.22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宝龙汽车资产组 | 宁波四维尔资产组 |
|---|---|---|
|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计提减值前) | 36,181.07 | 216,919.62 |
| 可收回金额 | 13,772.62 | 195,517.45 |
| 拟计提完整商誉减值准备① | 22,188.80 | 21,402.17 |
| 拟计提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准备 | 13,313.28 | 16,045.22 |
| 拟计提除商誉外其他资产减值 | 219.65 | – |
| 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 8,262.76 | – |
| 计提减值后商誉的账面价值 | 0.00 | 79,368.13 |

注①: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不能超过商誉余额,超过部分计提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为:减少公司当期利润总额29,578.15万元,减少当期净利润29,578.15万元,减少当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9,525.43万元。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宝龙汽车资产组的商誉价值期末留存额为0万元,宁波四维尔资产组的商誉价值期末留存额为79,368.13万元。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按照谨慎性原则及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能公允反映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四、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及其他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商誉及其他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并对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详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01　　证券简称:广东鸿图　　公告编号:2020-19

#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中,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从事财务报表及其他事项的审计工作,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道德规范,独立、客观、公正的对公司财务报表发表意见,且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15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历史沿革: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4、注册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5、业务资质:中审众环已取得由湖北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编号:42010005),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颁发的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资格。

6、中审众环自1993年获得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7、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累计赔偿限额4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8、2017年11月,中审众环加入国际会计审计业务服务机构玛泽国际(Mazars)。

9、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分支机构相关信息:公司审计业务由中审众环广东分所具体承办。中审众环广东分所成立于2012年,分所负责人韩振平。中审众环广东分所已取得由广东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编号:420100054401),注册地为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南路123号金汇大厦2701房,2019年末拥有从业人员222人,其中注册会计师70人。中审众环广东分所自2012年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二)人员信息

1、2019年末合伙人数量:130人

2、2019年末注册会计师数量:1,350人

3、2019年末从业人员数量:3,695人

4、2019年末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人员数量:2019年末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900余人。

(三)业务信息

1、中审众环2018年度相关业务信息如下:

| | |
|---|---|
| 总收入 | 116,260.01万元 |
| 审计业务收入 | 103,197.69万元 |
| 证券业务收入 | 26,515.17万元 |
| 审计公司家数 | 13,022家 |
|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 | 125家 |

2、中审众环所审计的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四)执业信息

1、中审众环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执业人员从业经历、执业资质及专业胜任能力

中审众环拟为公司2020年度提供审计服务的项目合伙人王兵(兼报签字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14年,具备